

我如何一夜成名

宫雪花 著

中华工商联合出版社

责任编辑：王凌云

装帧设计：陈才俊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我如何一夜成名/(法)宫雪花著. —北京：中华工商联合出版社，1996.11

ISBN 7-80100-289-X

I. 我… II. 宫… III. 随笔—法国—现代 IV. I565.6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96)第20108号

中华工商联合出版社 出版、发行

北京市东直门外新中街11号

邮编：100027 电话：64153909

广东科普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总经销

850×1168毫米 1/32 印张7 插页12 100千字

1996年11月第1版 1996年11月第1次印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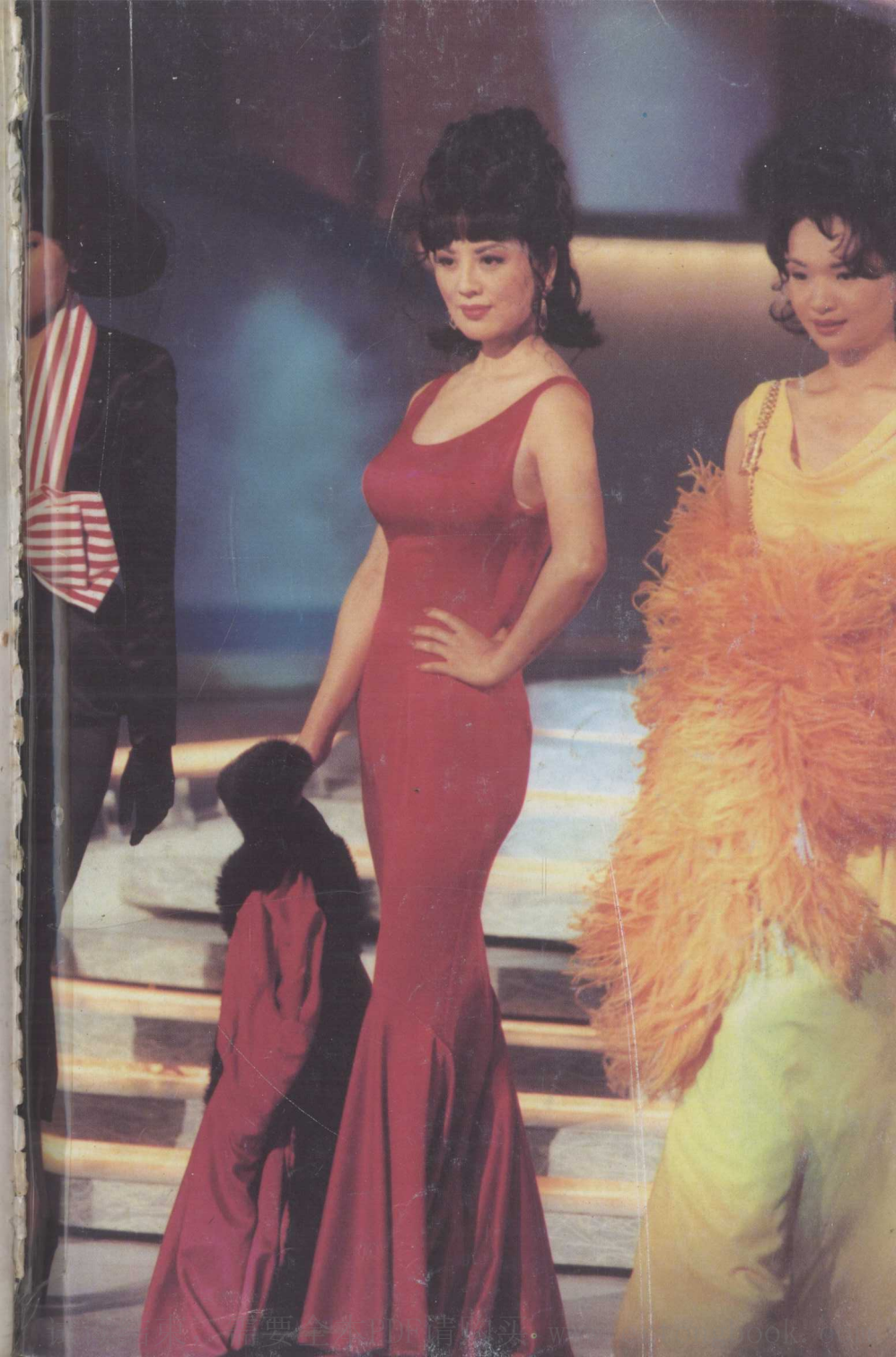
印数：1-40 000册

ISBN 7-80100-289-X/Z·45

定 价：14.90元















九九五亞洲小姐競選



宫雪花现象

张贤亮

前天半夜，宫雪花又挂来长途，说是在纽约，她的要求已经降低了一格，因为她在香港演艺界出了名，自己写了些杂文，居然有出版社要替她出书，只要我为她的书写一篇序。“你知道吗？我已经被《亚洲周刊》评为1995年的十大新闻人物，把我排在最后一名。最后一名就最后一名吧，现在人们都把我的出现称为‘宫雪花现象’呢……”

她不再坚持要我以她为题材在最快的时间里写出一本小说来，我已经松了一口气。对什么“新闻人物”我并不感兴趣，但我的一位朋友从默默无闻一下子成了记者追踪的热点，这种“现象”却耐人寻味。既然对方已经降格以求，而且我的确对她有好感，好像欠了她什么似的，当然要满足她，为她写点什么的了。

开始，宫雪花是以×××的名字给我写信的。我经常接到读者来信，因自己时间有限，一般都不作答复。她的信充满自信，肯定她的身世值得大书特书，仿佛我不写她会是我终生的遗憾，还说她非常喜欢读我的《习惯死亡》，从读到这本书后把能找到的我所有的作品都读过了。这句话给我一种知己之感，因为一般读者也许会喜欢我的《男人的一半是女人》、《绿化树》之类，

却很难把《习惯死亡》读完，而这部书又是我个人的得意之作。又说“在作家中能写我的只有你！”既有诱惑又有挑战。随信还附了一张照片，在一处泊车房前双手撑着“Stop”的牌子，身段的曲线和她的话语一样诱人。我明明知道照片是一个诱饵，但男人总喜欢上这种当，于是回信答应见上一面。很快就又接到她的信，表示愿意到宁夏来和我谈。而我正好要到上海去，就告诉她我到上海的日子，如果她有可能就在这一时间也到上海。

第一次见面在上海奥林匹克宾馆我的房间。她一进门就好像和我很熟。这当然是因为她已经看了我的全部作品，而我对她也没有什么生疏感，也许这就是她颇有把握地说“只有你能写我”的解释吧。按估量大陆妇女的眼光看，她大约在28-35岁之间，洋溢着一种对男性充满魅力的成熟女性的风采。有一点出乎我意料的是她打扮得完全像个时装模特，即使在上海也非常“新潮”。在我的印象中，爱读小说的女孩多半是文质彬彬、穿着朴素的。后来她说她正在从事时装生意，我也就理解了。和她吃了几次饭，喝了一两次咖啡，谈了几次，坦率地说，一点点片断还没有调动起我写她的兴致。她的确有一些传奇色彩，但缺乏令我激动的悲剧性。而她自己谈到她一段痛苦经历时也嘻嘻哈哈地不以为意，她的乐天派态度更减弱了她叙述的感染力；在她的口中，所有的痛苦仿佛都带有“黑色幽默”的调子，所以见了一面我仍然对她不甚了了。我想这大约是她想在一个短时间里只给我一个感觉，也就是她继续要施放诱饵，一直要到我死心蹋地决心为她写出小说来不可的地步为止吧。

以后就经常接到她的长途电话。一次竟说马上要到银川来，这颇叫我为难。我不喜欢我居住的这个小而“土”的城市来一位我必须陪同上街的漂亮模特招人注意，我赶紧说我很快就要到香港。因为香港“卫视中文台”请刘晓庆拍摄了一部有关我所创办的西部影视城的电视专题节目，片名《荒凉有价》，很被“卫视”的老板看好，邀请我和晓庆与电视片的导演——法籍华人作家亚丁一起去香港举行记者招待会，同时晓庆又要作为主持人之一参加香港95电影金像奖的颁奖典礼。

我和晓庆、亚丁如期到达香港。在Hilton饭店，她果然应约而至。我才发现她不仅在上海，在香港也可说是比较引人注目的，她越出了我所熟悉的领域，我如果和她继续交往，必须调整一下心理和表现，这在我来说既麻烦又无必要。可是晓庆却将她当做我在英语意义上的“女友”，我们每次出去应酬，晓庆都要我带上她。而到交际场中，好像凡晓庆认识的人她也认识，有的甚至比晓庆还熟，原来她在香港的交游也很广。可是我发现她有一个特点，即对人对事的冷静观察，并不因为在热闹的交际场中而迷失自我。我觉得这和一般奢侈浮华的女人不同；一个人难得的是身在圈内而心在圈外；她对某些事、某些人的感觉竟也和我不谋而合，用大陆常说的话是有了“共同语言”，使我感到有和她继续交往（用她的话是“合作”）下去的基础。

大陆至今还有不少人以为看一个女人必须看重她的“内在美”，外表的美不仅不应看重甚至还可能是种罪过。而我以为女性的外在美是这个地球的非常重要的点缀，是我们（男人们和女人们）爱这个世界的一个非常重

要的因素；保护人的外在美应该纳入“绿色和平行动”的。女人应该为自己具有天赋的美自豪和善于表现它，而被晓庆当做我的“女友”的“小姐”，真会不失时机地展示自己。那天，晓庆要出席金像奖颁奖典礼，和香港影星郑裕玲一起主持其中的一场。正在晓庆化妆时，我还和亚丁忙着托人给“她”找入场券，她却打扮的好像贵宾一般翩翩来到，似乎主持人不是晓庆而是她。后来到了会场，果然也引起小小的“轰动效应”，摄影记者和电视记者并不知我们是谁，她却很“抢镜”。我有点不安，怕晓庆不快，晓庆却落落大方。这是我喜欢晓庆的地方。那天晓庆的装扮被香港报纸评为“埃及妖后式的”，可是从效果上看，我倒觉得那天晓庆如果让她来设计会更好些。我的这位“女友”好像天生有服饰装扮方面的才能和品味。

几天热热闹闹地下来当然没有详谈的机会，但她在交际场中不时地诱导我应该认识香港，用大陆流行的话说是我有在香港“深入生活”的必要。一个作家，从来不会拒绝去认识新的地方和新的人物。这方面她确实很善于“谆谆善诱”，逐渐使我对香港产生了浓厚的兴趣。并且在这几天中，她承揽了我与外界的联系，记者和朋友找我都通过她的电话，她又表现了有实际办事的干练。所以在会后我还可以在香港住几天时，她建议住在她家里我也觉得一定会很方便。

应该说，认识她（也许还是我自以为）是从到她家开始。明清家俱和装饰物的选择和摆设可以表现出主人审美的情趣，我觉得她的格调是比较雅致的。因而我开始发觉她的悲剧所在，在香港，这样的女人感情上很难获

得幸福。要金钱物质、内在涵养、文化素质、生活情调、仪表风度等等全方位令她满意的男人极少，而有幸碰上这样的男人，肯定又会受不了她苛刻的要求。给我印象最深的还是她教子之严。与她同住的亲戚，有两个男孩，都很可爱而有礼貌。为了功课她却常常“被作教刑”，责罚得我很过意不去也很心痛。其实我还是一个比较守旧的人，这马上使我产生一种对为人之母的尊敬。坦率地说，一个男人住进一个既漂亮又性感的女人家，而且这个女人再三声明这个男人是第一个得此荣幸的男人，就很难不让这个男人有非分之想。而在她第一次呵斥孩子时那种善于“相夫教子”的贤妻良母的形象，就把我的非分之想赶到九霄云外了。一个女人真是一部读不尽的大书。

她给我准备了很多大陆难得读到的书籍杂志，除了吸烟不方便，她真的替我布置了一个很不错的读书环境。她自己也读过不少书，让我知道她读过我所有的作品并非虚言。跟这种女人调情会很累，跟这种女人聊天却有趣且有深度。她不是土生土长的香港人，是从大陆到法国以后才到香港的，所以她对香港的感知能有多角度的观察，这当然有助于我对香港的认识。然而遗憾的是自她陪我去看了《阿甘正传》后，我这个在大陆从不上影院的人突然迷恋上电影。《阿甘正传》并非悲剧，却令我泣不成声，我方知电影有小说很难达到的感人力度，启发了我写小说必须很好地向电影学习，于是我白天黑夜泡在电影院，没有静下心来向她“搜集素材”。她或许也发现要我能正儿八经地写香港或写她必须给我一块完整的时间，常怂恿我应该来香港寻求“发展”。

一天我看了电影很晚才回，她突然敲门问我的生辰八字，说想请一位在香港非常了不起的特异功能大师替我算个命。直到凌晨，我还听见她在电话里神秘兮兮地与大师通话。第二天早晨问她结果如何，她快快地回答大师说我还是在大陆有“发展”。虽然我离奇的命运不太相信有人能把它算出来，但也感谢她付出的一份关怀，开玩笑说：“你真是‘个‘妙人儿’，如果我是个亿万富翁，一定包你下来做我香港的‘二奶’！”她也不为忤。在性格上她和晓庆的开朗相似，是一个很可交朋友的女人。

当时她好像正彷徨在人生的一个路口，对这样的人，临别时用什么语言来安慰呢？既然她很相信特异功能和命相，我只好说，“凡是我关心的人都会有很好的命运，我也有一股‘气’，会罩住我的朋友，你放心吧，你会有大‘发展’的。”这是5月间的事。7月，接到她的长途电话，说她又进了香港演艺圈，艺名为“宫雪花”，说她要参加竞选“亚洲小姐”。9月的一天，我在伦敦唐人街的中餐馆吃早茶，顺便卖了份中文报纸，竟发现“宫雪花”三字赫然在目。从伦敦到威尔士到牛津，连日来关于她的报道跟了我一路，一会儿是扭了脚，一会儿是患了感冒。我已经感觉到这是一种“现象”了。

从80年代初暮年的赫本（即嘉芙莲协宾）和亨利方达主演的影片《金色池塘》获奖，到奥运会金牌得主的年龄越益提高（如牙买加的女田径冠军奥蒂已35岁），直至最近54岁的著名女歌星Nancy Sinatra的裸照上了Playboy封面，林林总总表层的“现象”其实都是一种更为深层

的“现象”的信息。大陆虽然至今还没有“选美”，却有“时装模特大赛”来代替，其中的“中老年时装模特大赛”很受欢迎，几乎每个大城市都不断举办。看来，整个世界已经慢慢步入老龄社会，人们开始觉得，真正的生活是从中年开始并到老年也能长久保持不衰。稚嫩的美不再是唯一令人注目的姿色，成熟的深沉的美好像更有风采。真应了老话“三十年河东三十年河西”、“各领风骚数百年”，对人体外在的审美情趣和观念已经悄悄地起着变化。总有一天，“老”这个词会消失而被“大龄”所替代。这样，世界仿佛越来越有希望，人仿佛也越来越有活头了。我以为所谓的“宫雪花现象”，大概不仅反映了香港人也反映了全世界人的这种心态。她能令一些人倾倒，也是适逢其会。首先，一位四十多岁的“大龄”小姐敢于和一群妙龄女郎到“选美”台上去争妍斗艳，这种勇气谁也不能不佩服，不知年轻人怎样想，肯定非常多的中老年女士绅士们会为她喝彩。

现在，用大陆常说的话她说她已经“拼搏”出了成绩。本来，她找我写小说也是香港人常用的一种“商业运作”。写小说能带来名利，进演艺圈，参加“××小姐”竞选更能带来名利，写小说还需借助别人之手，演电影电视剧或参加“××小姐”竞选却完全凭自己的体态，又何必舍近求远呢？所以我看写小说这事可以暂缓了。希望她能够较长久地保持这种旺盛的竞争心和精力。当然，这要以保持自己特有体态为先决条件，而最根本的又是要保持一种良好的心态。为了使她能以安心，我应该答应她会将她当作未来小说中的最主要的人